

托马斯·沃尔夫的粉丝期待已久的一部作品


Look Homeward, Angel

刘积源 译

天使，望故乡

【美国】托马斯·沃尔夫（Thomas Wolfe）著



 敦煌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天使, 望故乡/(美) 沃尔夫 (Wolfe, T.) 著; 刘积源译. —兰州: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09.4
ISBN 978-7-80587-975-8

I. 天… II. ①沃…②刘…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1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050708号

书 名: 天使, 望故乡
作 者: (美国) 托马斯·沃尔夫 著
译 者: 刘积源
责任编辑: 王忠民 余琰
封面设计: 徐晋林
版式设计: 石璞
出 版: 敦煌文艺出版社(73003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印 刷: 甘肃新华印刷厂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34.75 插 页: 2
字 数: 600 千
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 000
书 号: ISBN 978-7-80587-975-8
定 价: 38.00 元

敦煌文艺版图书若有破损、缺页可随时与本社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托马斯·沃尔夫 (Thomas Wolfe, 1900-1938) 是20世纪上半期美国著名作家之一, 他出生于北卡罗莱那州阿什威尔的一个石匠家庭。1920年就读于哈佛大学, 在著名教授乔治·皮尔斯·贝克尔的指导下学习戏剧。1924至1930年执教于纽约大学, 同时进行文学创作。他几次去欧洲旅行, 在英国旅行期间, 开始创作第一部长篇小说。1938年, 他在太平洋地区旅行期间身患肺炎, 两次动胸科手术, 不幸病歿。他的早逝是美国文学界的一大损失。

托马斯·沃尔夫在短暂的一生中共创作了四部长篇小说, 分别是《天使, 望故乡》(Look Homeward, Angel, 1929)、《时间与河流》(Of Time and The River, 1935)、《网与石》(The Web and the the Rock, 1939) 和《你不能再回家》(You Can't Go Home Again, 1940), 还有数十篇中篇、短篇小说。他以这些作品, 奠定了自己在美国文学史上的地位。有些评论家甚至将他与刘易斯、福克纳和海明威相提并论。刘易斯在诺贝尔文学奖授奖仪式上说: “托马斯·沃尔夫是位30岁或者不到30岁的小伙子。他的长篇小说《天使, 望故乡》, 堪与我们文学创作中最优秀的作品相媲美, 是一部散发着浓郁生活气息的巨著”。

《天使, 望故乡》是托马斯·沃尔夫的第一部力作, 也是他最成功的作品之一。这部自传性很强的小说以尤金的成长为叙述主线, 探讨了多个主题, 比如孤独、死亡、时间等, 还涉及了人对财产的贪婪、对过去和家庭的眷恋以及家庭矛盾等主题。沃尔夫在创作技巧方面颇有独到之处, 他在作品中广泛运用了各种象征手法, 例如, 主人公尤金决心离开家乡到哈佛大学去





深造，作者将其比喻为去寻觅“进入天国的人所不知道的小路，一块石头，一片树叶，一个没有发现的入口……”。他还是一位语言大师，能用语言准确地传达出人物的性格、身份、气质，人物对白逼真、自然，富有感染力。他以抒情的笔触，将各种感觉交织在一起，以唤起读者的强烈感受。在他零星的妙语隽言中，寄托着对生命的感悟和思考。更值得注意的是，他在小说中细腻地保持了现实的色泽、声息、气味，将深刻的哲理内涵巧妙地融入直觉感悟之中，这正是其作品的魅力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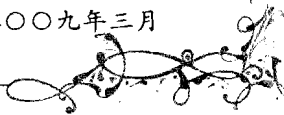
托马斯·沃尔夫在美国文学史上具有非常独特的地位。很多评论都把沃尔夫看作是少有的天才。《天使，望故乡》一经出版，好评如潮。沃尔夫及其作品除在美国大受欢迎外，在世界其它国家也备受瞩目，如亚洲的日本、中国等地。我国已有学者翻译过《天使，望故乡》，但还没有人对其它作品作过全面、系统的翻译与研究。鉴于此，对他的作品进行全面、系统的翻译，就为今后整体评价该作家和他的作品迈出了扎实的一步，因为翻译本身就是对作品的重新解读与评价。

本书译者刘积源是一位很有魄力的高校青年教师，他在研究之余，花了七年时间，将沃尔夫的四部长篇小说全部翻译完成。他文笔流畅，语言清雅庄重，既继承前人，又独具个人风格，较好地展现了沃尔夫的散文体风格。在他翻译完成的作品中，《你不能再回家》一书已经于2008年出版，《时间与河流》、《网与石》也将很快面世。

笔者相信，这几本书的翻译出版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扩大沃尔夫及其作品在国内的影响，促进国内学术界对作家、作品的深入研究。

郭继德

二〇〇九年三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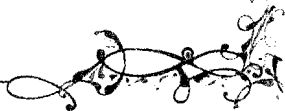


致 读 者

这是一本处女作。作者在书中描写了那些已经远离现实的日子。但那些经历都曾是他生活的一部分。如果哪位读者把此书称作“自传”的话，作者就无话可说了。因为他认为，所有主题严肃的小说都带有自传的色彩。比如，《格利佛游记》就是一例，再没有比这自传性更强的作品了。

不过，作者的这一席话主要是想对书中出现的那些人物所说。这些人可能早已明白他所说的内容了：这本书的写作精神就是纯真、坦诚，而作者着力想解决的就是力图使书中的事件、人物更加饱满、真实、生动。值此书即将出版之即，作者需强调的是，本书乃虚构之作，毫无刻画真人之意。

可是，我们的生活就是由各种片段构成——所有我们经历过的皆出现在书中：这点我们既无法回避，亦无法掩饰。如果作者在书中撷取了生活的一部分，那他也只是做了人人都会做的事情。小说不是真实的事件，而是挑选出来的东西，是人们可以理解的东西。小说是经过安排、具有一定目的的事件。约翰逊博士曾说过，要想写成一本书，你得翻遍大半个图书馆才行。同理，小说家为了塑造一个人物，他得熟悉大半个城里的人们。这并非唯一的做法，但作者相信它能说明本书的全部写作手法。这是一部站在一定范围之外写就的小说，不存在怨恨，也不贬损任何人。



CONTENTS

目录



第一部	(001)
第二部	(141)
第三部	(337)

第一部

Look Homeward Angel

DI YI BU



……一块石头，一片树叶，一扇未找到的门；这石头，这树叶，这门。所有那些已忘却了的面孔。

赤裸裸地，我们独自来到这个孤独的世界。在黑暗的娘胎里，我们见不到母亲的面容；离开母亲的肉体后，我们来到了这个无法说清、无法交流的凡间牢狱。

我们中间，有谁真正了解他的兄弟？有谁曾探察过他父亲的内心深处？有谁不是永远生在牢狱般的境遇中？又有谁不是永远的孤独，如同身处异乡的游子？

哦，这一切皆在燥热中迷茫，在昏暗的星光中变得暗淡，如梦如烟！在无言中，我们回记、寻找那伟大且被遗忘的语言，寻找那通向天堂却迷失了的小路尽头，还有那块石头，那片树叶，那一扇未找到的门。它们在何处？何时才找得到？

哦，失去了，它在风中呜咽。魂兮，归来！



命运使一个英国人和一个荷兰人走在一起，这是一件奇怪之事。但是，把一个人从英国的艾普逊带到美国的宾夕法尼亚，进而带到鸡鸣声声、洋溢着石雕天使微笑的偏僻之地——阿尔特蒙，这种事则是这个满是灰尘的世界上一个新的奇迹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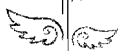
我们每个人生活中都有无数难以捉摸的境遇：褪去外衣，回到黑夜，你可能会看到，在四千年前克利特岛^①上开始的爱情故事，昨天刚在美国的德克萨斯州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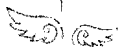
我们毁灭的种子在沙漠上开出花来，救治心灵的仙草在山间岩缝里生长。我们的生活因一位来自乔治亚州的懒女人而饱受影响，因为伦敦的一个窃贼未被绳之以法。生活的每一刻皆是四万年历史的浓缩。每个争分夺秒的日子里，我们就像苍蝇嗡嗡地叫着飞向死亡，每一刻都是一扇通向历史的窗户。

请看下面的时刻：

一八三七年，一位名叫吉尔勃特·高特的英国人（可能是为了适应当地的发音，后来改名为甘特）从布里斯托尔乘船来到美国的巴尔的摩。他在那里购买了一个小酒馆，但由于过分嗜酒，很快就把赢利所得喝掉了。于是他一路西进来到宾夕法尼亚，并在乡间空地与他人斗鸡勉强度日，常常在地牢中过夜，等自己的雄鸡健将死在斗鸡场后便溜之大吉，身无分文。有时候，他的脸上还会留下某位农民拳头的印记，好在他每次都能顺利逃脱。终于他在一个收获的季节来到一个荷兰人聚居的地方，他被眼前肥沃的农田深深打动了，于是便在此安顿了下来。不到一年，他便娶了一位身材结实强壮的当地寡妇。这寡妇有一块收拾得不错的田地。她和其他荷兰人一样，被他独闯天涯的勇气、滔滔不绝的口才所吸引，尤其着迷于他扮演哈姆雷特时所散发

^① 克利特岛：希腊东南沿海的一个岛屿，位于地中海东部。它的迈诺斯文明是世界最早的文明之一，并在公元前17世纪达到其财富和权势的顶峰。克利特岛先后被希腊人、罗马人、拜占廷人、阿拉伯人、威尼斯人和奥托曼土耳其人攻陷。岛上居民在1908年宣布与现代的希腊结成联盟。





出的魅力。人人都说他早就该当个演员了。

接着这个英国人就有了孩子——一个女儿，四个儿子。平时除了要耐心忍受妻子那粗鲁却直率的责骂外，他的生活过得轻轻松松、无忧无虑。一晃几年过去了，他原先欢快明亮的眼睛逐渐失去了光泽，眼皮也耷拉着。这位高大的英国人因患痛风，走起路来开始蹒跚摇晃了。一天早晨，他妻子不断唠叨着来到他的床边，想叫他起床，但却发现他已经死于中风。他只留下五个孩子、一张房产抵押。他那原本暗淡奇怪的眼睛，此刻睁得大大的，显得那么明亮——其中某种东西并未死去：这是一种对远行的热切、模糊的渴望。

现在我们暂且把这个英国人放在一边，来看看他的二儿子奥利弗。这个小子曾站在母亲的田间路旁，看着叛军一路尘土飞扬，向葛底斯堡^①进发。当他听到弗吉尼亚州这个伟大的地名时，他冷静的双眼一下子变得深沉起来。那年南北战争宣布结束，当时他只有十五岁。他走在巴尔的摩的大街上，在一家小店里看到许多纪念死者的花岗岩石碑，上面镶嵌着小羊和天使。其中一个天使长着纤弱冰凉的小脚，面露温和凝滞的微笑——这其中都有不少故事。我清楚这种冷漠而天真的眼神在某种模糊、强烈的渴望中变得暗淡，这便是某个故去之人的眼睛里闪烁的渴望。正是这种渴望把他从弗雷彻大街带到了费城。当孩子盯着手拿石雕百合花的天使时，一种冷漠而莫名的激动袭上心头。他将那双大手的手指紧紧合在一起。此刻他只想拥有一把凿子，用它来雕刻出一件精美的东西来。他想把自己内心深处某种神秘而无法言说的东西用雕刻传达出来。他想雕刻出一个天使的头像来。

奥利弗走进那家店铺，向一位长着大胡子、手里拿着木槌的人要活干。于是他便成了石匠的学徒。在那个尘土飞扬的小院里，他一干就是五年。等到学徒期满时，他已经长大成人了。

他从来没有找到天使，也从没有学会如何雕出天使的头像。他学会了雕刻鸽子、小羊、死者交叉着的双手、精美漂亮的文字——可就是不会雕刻天

^① 宾夕法尼亚南部钱伯斯堡东南偏东的一个城镇。是美国内战（1863年7月1日-3日）中一次较重要的联邦军胜利遗址，这次胜利抑制了罗伯特·E·李对北方的人侵。建立了一座国家公园以纪念这次战役和阿伯罕姆·林肯的葛底斯堡演讲（发表于1863年11月19日在此举行的公墓落成典礼的献辞上）。德怀特·D·艾森豪威尔总统的农场，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遗址也在葛底斯堡。人口7,194。

使。在多年荒废的时光里——在巴尔的摩乱哄哄的岁月里，他工作过、烂醉过，在布斯与塞尔维尼剧院看过戏，这些戏对他产生了灾难性的影响。他能回忆起那些激昂的演说辞，在大街上大步疾走，喃喃自语，挥动着双臂——这些就是我们人生的道路上盲目的摹仿，是对我们渴望的描绘。在无言的记忆中，我们追寻那被遗忘了的语言，追寻通向天堂之路的尽头，追寻那一块石头，那一片树叶，那一扇门。可它们在何处？何时才找得到？

他从未找到。他摇摇晃晃穿过这块大陆，来到了战后重建的南方——这时他已经是一位身高六英尺四英寸的汉子了。他鼻梁高高，双眼冷峻而不安。他言辞流利，常用荒诞之语骂人，令人哭笑不得，简直都快成了经典的代名词了。他说这些话的时候，自己却一本正经，薄薄的嘴角还挂着一丝不自然的微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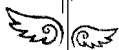
他在美国中南部一个叫悉尼的州府安顿了下来。那时，当地的人们尚未从战争的失败和敌意中恢复过来，他便在这些人的眼皮下谨慎、勤勉地过着日子。终于，他在当地建立了声誉并被人们接纳。他娶了一位比他大十岁的老处女，这个女人精神憔悴，身体瘦弱，但倒还有点积蓄，就等着结婚时用到。不到一年半，他又开始发起酒疯来了。他成天待在小酒馆里过瘾，这样他的生意也就完蛋了。他的老婆辛西亚——终于在某个晚上突然吐血而亡。邻居们都说，她的死完全是他的不负责任而致。

这样一来，所有的一切都没了——辛西亚，小店铺，好不容易得来的好名声，还有石雕天使的梦想……全都完了。他走在漆黑的大街上，用他惯用的华辞丽藻大声诅咒那些“叛徒”，诅咒他们的好逸恶劳。但由于内心的害怕、失落与懊悔，他便在邻人们责备的目光中日渐消瘦。有人说这是辛西亚向他施加的报复。

他刚三十出头，但看上去却要老得多。他脸色又黄又瘪，瘦削的鼻子像个鹰嘴。他蓄着长长的棕色胡须，此时悲哀地下垂着。

他纵酒的习惯很快就拖垮了身体，直到瘦得跟木棍一般，还一个劲地咳嗽。这时，当他孤身一人生活在这个充满敌意的小城中时，他想起了辛西亚，内心涌起一种恐惧。他觉得自己已经得了肺病，快要死了。

于是，他又重新陷入孤独和失落中。由于在这个世界上，他尚未找到安



身立命之所，自己拥有的空间愈来愈小，奥利弗便又重新出走，遍游大陆。他朝西挺进，向着崇山峻岭走去，心里清楚那里的人是不会知道他的恶名的，同时也希望自己能在那里开始一种与世隔绝、全新的生活，重新恢复自己的健康。

这位憔悴之士的双眼又一次黯然失神，正如他年少时那样。

在十月细雨霏霏、阴沉的天气里，奥利弗乘坐火车，日夜兼程，一路西进，穿越这个地域辽阔的州。他神情悲苦地朝窗外望去，看见大片荒弃的土地上零零星星地散落着两三户小农家。这些荒野的田地只能产出微薄的收成。这时他感到心灰意冷，如铅般沉重。他想起了宾夕法尼亚高高的谷仓、成熟后沉甸甸的谷穗、丰足的生活、勤劳节俭的人民。他想起自己当初如何努力寻求生活的真谛以及如何惹出麻烦，想起这些糊里糊涂的岁月，想起自己的火热的青春如何白白地被挥霍。

上帝啊，他想，我老了。可我会怎么会到这里来了呢？

过去那些恐怖的岁月犹如鬼影一般在脑际闪过。忽然间，他觉得自己的人生是由一连串事件构成：一个叛军狂热地高唱战歌，路上传来号角声，军队行进时传来的马蹄声，粉尘飞扬的石匠铺里傻笑的天使，浪荡女人从身边走过时屁股扭动的样子。他不明白自己为何舍弃那些温暖、丰富多彩的生活，跑到这个贫瘠的地方来。当他眺望窗外，望着那片荒芜、未开垦的土地，望着高耸的皮德蒙特高原，望着泥泞的红土路，望着朝车站张望的那些脏兮兮、傻乎乎、喘着粗气的人们——一位拉着牲口笨拙缓行的瘦弱的农夫，一位懒散的黑人，一位牙缝宽大的乡巴佬，一位脸色蜡黄、怀抱脏孩子的女人——这时他感到命运如此不可捉摸，不由得感到一丝惶恐。他怎么会从昔日清洁勤俭的荷兰人身边来到这个空旷、令人失落的破地方来了呢？

火车咔嚓咔嚓地在臭烘烘的土地上辗过。细雨轻轻地下着。一位列车员急冲冲走进脏乱的车厢，向车厢一端的大炉子里倒进一桶煤。一伙乡巴佬面对面坐着，发出高而空洞的笑声。在咔嚓咔嚓的车轮之上响彻着悲哀的铃声。当火车开到山脚旁一个城乡接合部的小站时，令人心烦地停了很久。然后火车又穿过了广袤起伏的土地，继续向前移动。

夜幕降临，巨大的山脉的轮廓出现在雾蒙蒙的阴雨中。山边的小屋中亮起了微弱闪烁的灯火。火车小心翼翼地爬过山涧的高架桥。仰望，俯瞰，在山坡旁，在峡谷中，到处弥漫着缕缕炊烟。火车吃力地蜿蜒而上，穿过挖空的红土山坡。暮色到来时，奥利弗在铁路尽头一个名叫老栅的小镇下了车。群山中最后一排山壁就巍然屹立在他的头顶。当他离开那个荒凉小站，凝望远处点着昏黄油灯的小铺时，只觉得自己就像一头野兽，正爬进深山之中，在那里等着死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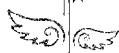
次日清晨，他乘坐一辆马车继续他的旅程。他的目的地是一个叫阿尔特蒙的小镇。该镇距群山边缘有二十四英里地。随着几匹马吃力地沿山而行，奥利弗的情绪也好了一些。此时正值金秋十月，阳光明媚，凉风习习，山中空气清新明朗。近在身旁的山峰高耸入云，显得近而巨大，亮丽清爽，但却草木不生。这里的树木精瘦、挺拔，但几乎不长叶子。空中布满翻腾的白云，一团厚云缓缓围在山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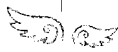
俯身向下，但见一条小溪泛着白沫，在石涧之中穿行而过。在此处，他可以看见山下一撮撮人影正忙着铺修路轨，将它引向阿尔特蒙。接着拉车的马匹已攀至山顶，在紫色雾霭中消失的山巅处，他们慢慢缓行，朝阿尔特蒙所在的高原走去。

在这连绵不断、亘古屹立的群山怀抱中，他发现了一座面积广大、人口四千的小镇。

这将是自己的新天地了，他的精神为之一振。

阿尔特蒙小镇在革命战争结束不久后就建立起来了。曾是那些从田纳西州来到南卡罗莱纳州去的赶牛人和农夫们便利的歇脚之地。内战之前的好几十年里，那些来自查尔斯顿以及炎热南方种植园的富有、时尚之人常会来此度夏。当奥利弗到达这里的时候，它不仅是避暑胜地，而且已成为肺病疗养的好去处。一些来自北方的富翁盖起了狩猎山庄。其中一位买了一大片山地，请来许多建筑师、木匠和泥瓦匠，正计划盖一幢全美最大的乡间别墅——建筑材料用石灰石、大石板做屋顶，总共一百八十三间屋子，完全依法国勃鲁瓦城堡的风格建造。另外还有一家大饭店，一座豪华的木制谷仓，悠闲而舒适地矗立在主峰之颠。





但小城的大部分居民还是本地人，是从山区或周边地区移居而来的。他们具有苏格兰人—爱尔兰人的血统，性格粗犷，眼界狭窄，但却聪明勤劳。

奥利弗继承了辛西亚所留的房产，现在还有一千两百元。这年冬天，他在小城广场一角租了一间小屋，进了一小批大理石料，开始做起生意来。但刚开始时，并没多少活干，他又脑子里成天都闪现着死亡的念头。在那个严寒而又孤独的冬天，他感到自己都快死了。这位衣着褴褛、憔悴的北方佬独自走在大街上，嘴里不停地咕哝着什么。很快他便成了小镇居民惯常的谈资。公寓里所有的人都知道，一到夜里，他就会像笼中困兽一般踱来踱去，腹腔深处似乎不断发出低沉的响声，然后从他两片薄薄的嘴唇里迸发出来。但他却从不对别人讲一个字。

不久，群山迎来了春天，到处都点缀着碧绿和金黄，春风习习，花香醉人。奥利弗心灵的创伤渐渐地愈合了。人们又可以听到他的声音了。他又跟前一样，用词文雅，说起话来兴致勃勃。

四月里的一天，奥利弗所有的知觉都复苏了。他正站在自家的小店门前，注视着广场上百物涌动，忽听见身后有说话声渐渐临近。这声音单调、慢吞吞地，一下子触动了他内心沉寂了二十年的一幅画面。

“就要到了！照我的计算，时间应该是一八八六年六月十一日这天。”

奥利弗转过身，看见那位身材魁伟结实的传道先知从身边走过。就像他当年在尘土飞扬、通往葛底斯堡的路上，见过的那位先知。

“那个人是谁？”他问身边的一个人。

那人看了看，然后笑了一下。

“那是巴克斯·彭特兰。他是个了不起的人。他有很多亲戚都住在这儿。”

奥利弗快速地舔了舔大拇指，微笑着问道：

“世界末日到了吗？”

“在他看来，这一天随时会到来的。”那人说道。

不久，奥利弗便遇到了伊丽莎。一个春日的下午，他正躺在他的小办公室的皮沙发上，听着广场上人们的吵闹声。他感到浑身舒畅。他想到了肥沃的黑土地上突然开放出艳丽的花朵，想起了泛着白沫、沁人心脾的啤酒，想

起了挂满枝头的朵朵李子花儿。接着，他听到一个女人疾走在大理石路面上的声音。他迅速站起身来，正当他穿上那件刷得整洁干净的黑外衣时，那女人已进了店门。

“你听我说，”伊丽莎抿起嘴，带着责备般的笑容说道，“我要是个男人就好了，可以成天无所事事，只需躺在沙发上享福就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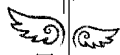
“下午好，夫人。”奥利弗朝她深深地鞠了一躬。“没错，”他说道，薄薄的嘴唇边上浮现出一丝狡黠的笑意，“我想你已经抓到我在此休息了。其实，我在白天是很少躺下来休息一会儿的。但自从去年以来，我身体一直不好，再也无法像以前那样干活了。”

他说完后，便沉默了一会儿，脸上露出很沮丧的神情：“喂，老天爷，我不知道自己究竟是怎么搞的。”

“你算了吧，”伊丽莎轻蔑而精神抖擞地说道，“在我看来，你根本就没有病。你身高马大、正当盛年。你多半是自己胡思乱想，才导致这样的。很多时候，那些自以为生病的人大都是心病。我想起三年前在荷敏尼镇上教书的时候，染上了肺炎。从没有人会想过我竟能活过来，可我最后还是挺了过来。我记得很清楚，有一天，我刚坐下来，就像有人说的那样，正在‘休息’。我之所以记得这件事是因为，在当时那位弗莱彻老大夫给我看了病。他出去后便对我表姐莎莉直摇头。他刚一走，我表姐就对我说：‘哎呀，这可怎么办呀，他说你每次咳嗽都有血，看来你染上肺炎了。’‘算了吧。’我说。我记得当时自己大笑了好一阵子，然后故意不当一回事。我对自己说，‘我才不在乎呢，我要耍弄他们一回。我才不信这事呢。’”她向奥利弗神气地点了点头，然后抿了一下嘴唇，接着说道：“‘还有，莎莉，’我又说，‘我们迟早有一天都会去的，成天担心发愁也没用。也许你明天会出事，也可能以后出事，但早晚总要摊上的。’”

“啊，我的天！”奥利弗悲哀地摇了摇头，“你这句话可算说到点子上了，还从没有人讲得如此明白呢。”

老天保佑！奥利弗无可奈何地暗自叫苦不迭，她还要说多久呀？不过，她的长相倒还不赖。他欣赏着她苗条、修长的身段，注意到她白皙的皮肤，看到她那双黑褐色的眼睛始终像个孩子似地直视着你。她那头乌黑的秀发紧



贴着白净的额头朝后梳去。在她开口说话之前，她都会好奇、若有所思、习惯性地先抿一下嘴。她说起话来慢悠悠地，而且往往拐弯抹角、绕来绕去，搜索全部记忆，得意扬扬地把自己说过、做过、想过、感受过、思考过、甚至回答过别人的内容重温之后，才会回到正题上来。

就在他注视着她的时候，她却忽然停了下来，用那只戴着整洁手套的小手托起下巴，抿着嘴，若有所思地朝远处凝望着。

“哎呀，”过了一会，她接着说道，“既然你身体渐好，且又成天躺着浪费时间，还不如想点办法让脑子活动活动呢。”说着，她打开随身带的皮包，拿出一张名片和两本厚书来。她郑重其事、一字一顿地宣布，“我的名字叫伊丽莎·彭特兰，我代表拉金出版公司。”

她说话的语气透出自豪与高贵。老天保佑！她原来是个推销书的！甘特心想。

伊丽莎翻开一本封面上绘有刀枪、旗帜和桂枝图案的黄色厚书，然后说道：“本公司现推出这本书名叫《炉边诗歌集粹》，还有这本叫《拉金家庭医疗大全》，该书提供五百多种疾病的防治指导与说明。”

“不错，”甘特微微笑了一下，快速地舔了舔大拇指，“我想我的病肯定能在里面查得到的。”

“哎，说对了。”伊丽莎神气地点点头，“就像有人所说，读诗为的是怡情养性，读拉金医书为的是强身益体嘛。”

“我喜欢诗歌。”甘特说着，一边用手指翻着书页。当翻到《武士之歌》一节时，他满怀兴致地停了下来，“小时候我一背就是几个钟头。”

他把两本书都买下了，伊丽莎收起样书，站起身用好奇而又尖锐的目光打量着这间满是灰尘的小店铺。

“生意如何？”她问道。

“不太好。”奥利弗沮丧地回答，“勉强生活都难以做到。我是个外地人，在这里人生地不熟的。”

“算了吧！”伊丽莎欢快地说道，“你应该出去多见见人。你需要做点事来分散一下精神，别老想着自己。我要是你，就会努力找活干，并且加入到镇子的发展中去。我们这个小城具备发展成大城市的各种条件——风景、气

候、自然资源等等，这需要大家一起干才行啊。只要我手头有几千块钱，我会让它们派上用场的。”她朝他狡黠地挤了挤眼，然后蛮有意思地像个男人似地握着拳头，伸出食指——一边大声说着话。“你注意到角落里的这块地了吗？就是你现在站的这块地，再过两年，它的价值就会翻倍。瞧，就是这儿，”她用男人般的姿势比划着，“他们肯定要从这儿修条路过去的。一旦修好了路……”她若有所思地抿了抿嘴，“这块地产可就值钱啦。”

她不停地谈论着地产，表现出极大的热情。对她而言，整个小城好像一幅巨大的蓝图：她的脑子里神秘地装满了各种数据和估价——谁家有块地、谁把它卖了、卖多少钱、实际价值、将来的价值、首次及第二次可以抵押多少，等等。伊丽莎一说完，奥利弗就想起了他在悉尼的经历，于是便反感地回答道：

“我这辈子除了要间房子栖身之外，什么地皮也不会要了。这种事只会徒增烦恼，到头来只让那些收税的发了财。”

伊丽莎听后露出震惊的表情，好像他说了离经叛道的话似的。

“哎呀，你可别那么说！”她说道，“你要学会未雨绸缪，你说呢？”

“我现在正过着苦日子呢。”他沮丧地说，“只要给我一块八英尺大小的地块用以安葬自己就足够了。”

二人谈得兴高采烈，他一边陪她走到店铺的门口，又目送着她穿过广场。她一本正经地走着，等到路边的时候，双手轻轻提起裙角，这时表现出迷人的女性美来。他转过身回到自己的大理石店铺，内心涌起一份早就逝去的欣悦感。

伊丽莎所出生的彭特兰家族，是这一地区最古怪的家族之一。没人能说得出彭特兰这个姓的确切来历。在革命战争结束以后，一个叫这个名字的苏格兰—英格兰采矿工程师到这儿来寻找过铜矿。他在这儿住了许多年，同一个到此垦荒的女人生了几个孩子，于是他就成了今天这一大家族的祖父。后来他不辞而别，不见了踪影，那位女人也就自认她和孩子们都姓彭特兰了。

目前彭特兰家族的户主就是伊丽莎的父亲，他是前面出现过的先知巴克斯的弟弟——托马斯·彭特兰上校。他们还有一个兄弟，在七月战争里阵亡

